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4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布的《關於發行 202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的提示性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趙桂萍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26 年 5 月 18 日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會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徐恩利先生、廖湘文先生、姚海先生和金貞媛女士；非執行董事侯聖海先生、陳雲江先生、伍燕凌女士和張堅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飛龍先生、繆軍先生、徐華翔先生和顏延先生。

证券代码：600548	证券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2026-032
债券代码：188451	债券简称：21 深高 01	
债券代码：185300	债券简称：22 深高 01	
债券代码：240067	债券简称：G23 深高 1	
债券代码：241018	债券简称：24 深高 01	
债券代码：241019	债券简称：24 深高 02	
债券代码：242050	债券简称：24 深高 03	
债券代码：242539	债券简称：25 深高 01	
债券代码：242780	债券简称：25 深高 Y1	
债券代码：242781	债券简称：25 深高 Y2	
债券代码：242972	债券简称：25 深高 Y3	
债券代码：242973	债券简称：25 深高 Y4	
债券代码：244479	债券简称：26 深高 01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 202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大会已向董事会授予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一般性授权。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向本公司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MTN853 号），本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发行 202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具体情况如下：

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期限 3 年，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偿还本公司到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采用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按面值公开发行，本期中期票据发行的主承销商兼簿记管理人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中期票据计划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完成发行，5 月 20 日缴款，并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流通。

募集说明书、发行公告等相关文件将在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s://www.shclearing.com.cn>）和中国货币网（<https://www.chinamoney.com.cn>）披露。本期中期票据的最终发行结果将于发行完成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8日